

系 所 別	資料科學碩士學位學程		
組 別			
所 組 代 碼	918		
身 分 別	一般生		
招 生 名 額	正取:5 備取:18		
報 名 資 格 附 加 規 定			
考 試 項 目	審 查	審 查 項 目	
		估 分 比 例	0%
	筆 試	科 目 名 稱	一、英文(A) 二、工程數學(D)(含線性代數、機率與統計) 三、資料結構與演算法
		估 分 比 例	佔考試總分40%
	口 試	參 加 資 格	筆試科目總分(含英文(A))排名在前23名以內者。
		日 期 地 點	日期：3月7日(五)。 ※詳細時程及地點於3月4日(二)下午5時前公布於本學程網站，請自行查詢，不另通知。
		估 分 比 例	佔考試總分60%
考 試 科 目 之 規 定	一、英文(A)100分命題，惟成績以10%計算。 二、口試成績未達75分者，不予錄取。 三、同分參酌比序依序為：1. 口試成績 2. 工程數學(D)(含線性代數、機率與統計) 3. 資料結構與演算法		
加 權 計 分 科 目 及 百 分 比			
其 他 規 定	<p>一、符合口試資格者須於3月6日(四)下午5時前寄送口試簡報檔(PDF格式)至學程公務信箱(ntudsp@ntu.edu.tw)。信件主旨與檔名為「碩士班口試-姓名(准考證號碼)」，敬請及早準備。寄件截止日後不受理抽換或補件，未繳交簡報檔將嚴重影響口試成績。</p> <p>二、口試時間預計7分鐘，簡報檔內容應包含但不限於以下資料，請依序排列併成一份PDF電子檔：(1)個人資料：姓名、畢業學校與系所、專業科目與成績(1頁)、(2)歷年成績單(1頁)、(3)大學專題與簡介(1頁，無則免繳)、(4)研究方向(1頁)、(5)各種有利審查之資料，如：著作、作品、競賽、英文能力證明等(2頁，無則免繳)。</p>		
放 榜 梯 次	於第2梯次放榜		
聯 絡 電 話	(02)33661566		
網 址	https://ds.ntu.edu.tw		